#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,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公司)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80.805.241 股,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.3682%,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.72 元/股,最低价为 5.20 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999,493,000.34 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## 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和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 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0 亿元,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回购的股份将 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.87 元/股 (含),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 份数量为准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 日起不超过12个月,即自2024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 30 E.

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实施完成 2023 年度利润分配

(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116 元),根据回购股份方案,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.87 元/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.75 元/股(含)。

### 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 年 3 月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25,187,6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.2549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.40 元/股,最低价为 5.20 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692,955,887.58 元 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截至2025年3月31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80,805,241股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.3682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.72元/股,最低价为5.20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999,493,000.34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